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临 2005-008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0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8 元

每股资本公积转增 0.6 股；每 10 股资本公积转增 6 股

股权登记日：2005 年 4 月 14 日

除权除息日：2005 年 4 月 15 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5 年 4 月 18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4 月 22 日

一、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 2005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154,733,6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15,473,646.6 元，占本次可分配利润的 10.35%，尚余未分配利润 134,052,959.33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2、以 2003 年末公司总股本 154,733,6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转增 92,840,188 股，本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尚余 71,180,237.56 元。

2、发放年度：2004 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 2005 年 4 月 1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 0.10 元。

5、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自然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东，公司按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

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8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发起人国有法人股东及发起人境内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0 元。

三、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05 年 4 月 14 日
- 2、除权除息日：2005 年 4 月 15 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5 年 4 月 18 日
-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4 月 22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 2005 年 4 月 1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办法

(一)派送现金红利的办法

- 1、国有法人股、法人股及自然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 2、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办法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转增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每位股东按送股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本次转增股本前后，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发起人国家股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047,336	628,402	1,675,738
发起人境内法人股	12,568,038	7,540,823	20,108,861
发起人境外法人股			
发起人自然人股	91,118,272	54,670,963	145,789,235
非发起人国家股			
非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非发起人境内法人股			

非发起人境外法人股			
职工股			
配售()			
其它			
非流通股份小计	104,733,646	62,840,188	167,573,834
普通股(A股)	50,000,000	30,000,000	80,000,000
特种股(B股)			
流通股份小计	50,000,000	30,000,000	80,000,000
股份合计	154,733,646	92,840,188	247,573,834

七、本次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 247,573,834 股摊薄计算，2004 年度每股收益为 0.32 元。

八、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电话：0571-87246788-8114

联系传真：0571-87240484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三楼证券办

联系人：罗高峰

邮政编码：310003

七、备查文件

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五年四月九日